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一季报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一季报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相关财务数据，现将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因在合并报表过程中，误将长期待摊费用计入固定资产 1,179,420.02 元，此事项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1,179,420.02 元，该差错不涉及损益调整。

因在合并报表过程中，其他应付款内部往来抵消不全，此事项导致其他应付款增加 13,838,911.57 元，该差错不涉及损益调整。

二、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及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

序号	调整科目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1	长期待摊费用	1,179,420.02	
	固定资产		1,179,420.02
2	应付帐款	13,838,911.57	
	其他应付款		13,838,911.57

（二）差错更正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累积影响数：

受影响的项目	调整前 2018年3月31日	调整金额	调整后 2018年3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10,616,641.62	1,179,420.02	11,796,061.64
固定资产	629,631,167.72	-1,179,420.02	628,451,747.70

应付帐款	888,067,568.08	13,838,911.57	901,906,479.65
其他应付款	17,000,336.63	-13,838,911.57	3,161,425.06

三、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2018年一季报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差错更正的决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会计差错的更正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本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8日